

## 武汉华中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持本公司股份2,140,5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1.24%）的股东朱志红先生计划在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不超过535,125股公司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31%）。

武汉华中数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9月27日收到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朱志红先生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具体情况如下：

###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朱志红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140,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4%，其中，无限售流通股535,12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1%。

###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1、拟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535,12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1%；
- 2、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股份、资本公积转增股份；
- 3、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 4、减持方式：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
- 5、减持时间区间：自减持计划预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窗口期不减持）；
- 6、减持价格区间：视市场价格确定；
- 7、朱志红先生本次拟减持事项与其此前已披露的相关意向、承诺一致。

###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朱志红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票价格情况等情形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数量、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减持进展情况及时进行披露。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朱志红先生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

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 **四、备查文件**

《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武汉华中数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九月二十七日